

# 总体平稳 内蒙古上半年金融“成绩单”公布

本报讯(记者 张鑫)记者从8月2日自治区政府新闻办召开的新闻发布会上了解到,上半年,全区金融运行总体平稳,人民币存贷款增长良好,融资成本稳中有降,外汇和跨境人民币收支放量增长,为谱写中国式现代化内蒙古新篇章提供了有力金融支持。

6月末,全区人民币各项贷款余额31670.2亿元,比年初新增1606.2亿元,同比增长8.9%,高于全国平均增速0.1个百分点;全区人民币存款余额

37874.9亿元,比年初新增1557.3亿元,同比增长7.7%,高于全国平均增速1.6个百分点。

信贷支持进一步增强。6月末,全区企(事)业单位贷款余额21625.7亿元,比年初新增981.3亿元,同比增长8.3%;全区住户贷款余额10004亿元,比年初新增618.4亿元,同比增长10.3%;全区采矿业,制造业,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贷款余额分别为14367亿元、31784亿元和41729亿元,分别同比增长23.5%、10.5%和

28.7%。

实体经济融资成本稳中有降。落实存款利率市场化调整机制,发挥贷款市场报价利率改革效能,加强行业自律管理,督促金融机构坚持风险定价原则,推动社会综合融资成本稳中有降。5月份,全区新发放一般性贷款加权平均利率同比下降0.17个百分点。其中,企业贷款和普惠小微贷款加权平均利率分别同比下降0.29个百分点和0.58个百分点。

今年以来,人民银行内蒙古分行把

做好扩大科技创新金融供给、发展绿色金融赋能低碳转型、深耕普惠金融提升服务质效、发展养老金融助力银发经济、探索数字金融激活发展动能“五篇大文章”作为重点工作来抓,发挥结构性货币政策工具功能。上半年,全区人民银行累计向金融机构发放再贷款、再贴现、普惠小微贷款支持工具、碳减排支持工具等低成本资金356.7亿元,引导全区金融机构持续优化信贷结构,加大重大战略、重点领域和薄弱环节的金融支持力度。



资料图片

## 为金融强国建设注入动力 多领域改革深入推进

畅通货币政策传导机制;完善金融监管体系;推动金融高水平开放……党的二十届三中全会审议通过的《中共中央关于进一步全面深化改革、推进中国式现代化的决定》(以下简称《决定》),在深化金融体制改革的顶层设计方面,提出多项前瞻性、系统性举措。

业内人士表示,下一步,深化金融体制改革将围绕完善现代中央银行制度、深化金融监管体制等重点领域展开,为加快建设金融强国注入强大动力。

### 货币政策调控框架持续完善

锚定推动金融高质量发展、加快建设金融强国的目标,《决定》对金融体制改革作出多项重要部署。其中,“加快完善中央银行制度,畅通货币政策传导机制”被列入深化金融体制改革任务首位。

围绕加快完善中央银行制度,中央金融委员会办公室分管日常工作的副主任王江日前撰文指出,要健全货币政策和宏观审慎政策体系,着力营造良好的货币金融环境。综合运用多种货币政策工具,保持流动性合理充裕,促进社会融资规模、货币供应量与名义经济增速基本匹配,更加注重做好跨周期和逆周期调节。

业内人士认为,《决定》重申“畅通货币政策传导机制”,意味着我国货币政策调控模式将进一步从数量型向价格型转变。

人民银行行长潘功胜此前透露,未来可考虑明确以央行的某个短期操作利率为主要政策利率。目前,7天期逆回购操作利率已基本承担该功能。

“中央银行既是开展宏观金融管理的政府部门,也是金融市场中的参与主体,在金融体制改革中将发挥关键作用。”中信证券首席经济学家明明表示,货币政策调控框架将逐步完善,淡化总量目标的同时逐步强化利率调控作用,完善利率走廊框架,推进利率市场化改革,完善利率由短端向长端的传导机制。

近期,央行货币政策调控方式已经有所变化,包括创设临时隔夜正、逆回购操作以及宣布公开市场7天期逆回购操作采用固定利率、数量招标方式,以强化其政策属性。与此同时,引导公开市场操作利率、贷款市场报价利率(LPR)、中期借贷便利(MLF)利率接连下降,有利于加大金融支持实体经济力度。

下一步,LPR改革也将持续完善。潘功胜表示,将持续改革完善贷款市场报价利率,针对部分报价利率显著偏离实际最优惠客户利率的问题,着重提高LPR报价质量,更真实反映贷款市场利率水平。

### 进一步扎紧金融监管“藩篱”

统筹好发展和安全是党的二十届

三中全会的重点内容之一。围绕金融领域,《决定》提出,制定金融法。完善金融监管体系,依法将所有金融活动纳入监管,强化监管责任和问责制度,加强中央和地方监管协同。

金融法的制定成为近期业内热议话题。专家表示,制定金融法旨在通过立法手段明确金融活动的行为准则,规范市场秩序,保护金融消费者权益,防范系统性金融风险。

上海金融与发展实验室主任曾刚指出,监管的核心目标是建立一个全面、一致且不留空白的监管体系,确保所有相似的金融活动均受到相同监管标准,以此避免监管套利和真空地带的形成,减少潜在风险。

《中国共产党第二十届中央委员会第三次全体会议公报》强调,“落实好防范化解房地产、地方政府债务、中小金融机构等重点领域风险的各项举措”。今年以来,金融管理部门已经作出相关工作安排。

例如,近期,人民银行推出保障性住房再贷款等工具,调整优化住房信贷政策;在防范化解中小金融机构风险方面,相关部门有序推进农村信用社改革,加快村镇银行结构性重组,引导中小金融机构稳健发展。

### 推动金融高水平开放

《决定》提出,“推动金融高水平开放,稳慎扎实推进人民币国际化,发展人民币离岸市场。”与此同时,《决定》也提出,“完善准入前国民待遇加负面清单管理模式,支持符合条件的外资机构参与金融业务试点”。

广开首席产业研究院院长连平认为,推动金融高水平双向开放覆盖多个层面,应深化外汇领域改革开放,稳步扩大金融市场主体型开放。还要积极参与国际金融监管改革,推动和引领绿色金融、数字金融等新兴领域国际规则标准的制定。

日前,中国人民银行、国家外汇管理局修订《境外机构投资者境内证券期货投资资金管理暂行规定》,这标志着我国稳步扩大金融领域制度型开放又迈出坚实一步。

“合格境外投资者制度是我国金融市场开放的一项重要制度安排。进一步简化相关管理要求,有利于增进境外机构投资者的投资信心,未来吸引更多长期资本。”招联首席研究员董希淼表示。

当前,中国金融市场开放已得到各国投资者认可,中国国债、政策性金融债被纳入富时罗素、彭博等全球指数并不断提高纳入比例。截至6月末,境外机构在中国债券市场的托管余额4.35万亿元,占中国债券市场托管余额的比重为2.6%。环球银行金融电信协会(SWIFT)数据显示,人民币连续第8个月保持全球第四大最活跃货币的位置。(向家莹)

## 鄂尔多斯市厚植绿色金融底色 绘就绿色金融新画卷

近年来,鄂尔多斯市深入贯彻绿色可持续发展理念,推进各类金融机构做优服务,全力以赴做好绿色金融大文章,引导带动更多生产要素流向绿色低碳领域,为服务实体经济绿色低碳发展提供源源不断的动力。

深入开展金融“贷”动绿色发展专项行动,健全绿色信贷共享机制,引导银行机构围绕绿色生产、建设、经营等重点领域加大信贷支持力度。

上半年,鄂尔多斯市银行业金融机构绿色信贷余额822.8亿元,同比增长65.72%。

紧抓政策窗口期,用好用足“双碳”工具,带动更多信贷资源向绿色产业聚集。上半年,鄂尔多斯市各金融机构累计运用碳减排支持工具发放贷款4.9亿元,带动碳减排量14.7万吨。

强基聚链“向绿而行”,推动新能源全产业链发展。鼓励银行机构大力

发展以绿色低碳为鲜明特征的新质生产力,推进新能源产业高质量发展。上半年,鄂尔多斯市各金融机构累计向“风光氢储车”五大产业发放贷款26.42亿元。助推蒙西鄂尔多斯采煤沉陷区新能源项目、圣圆伊金霍洛旗生态综合治理项目和天骄绿能采煤沉陷区生态治理光伏发电示范项目获批授信119.4亿元,精准对接纳林庙煤矿二号井老采空区等156座绿色矿山融资需求,发放项目治理

贷款92.36亿元,助力采煤沉陷区“乌金”变“绿海”。

充分发挥人民银行结构性货币政策工具的引导作用,推动金融机构充分探索“再贷款+绿色农业”新模式,创新推出“央赋惠农贷”“央赋兴企贷”等一系列贷款新产品,在春耕备耕的重要时点精准高效投放。上半年,发放央赋惠农贷6.04亿元、央赋兴企贷29.83亿元。

(来源:内蒙古金融)

## 巴彦淖尔市首笔城市房地产融资协调机制贷款发放到位

从巴彦淖尔市人民政府传来消息,近期,巴彦淖尔城市发展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汇丰书院(原恒大瑯庭)项目获得蒙商银行2亿元授信支持,首笔贷款325.47万元已发放到位,标志着巴彦淖尔市首笔城市房地产融资协调机制贷款发放到位。

按照住房城乡建设部、国家金融监

督管理总局联合印发的《关于建立城市房地产融资协调机制的通知》精神,巴彦淖尔市迅速反应、快速行动,加快建立城市房地产融资协调机制,推动房地产开发企业和金融机构精准对接,全力支持满足不同所有制房地产企业合理融资需求。其中,蒙商银行巴彦淖尔分行敢于履行国有金融企业使命担当,为

推动协调机制落地见效作出积极贡献。

自协调机制建立以来,巴彦淖尔城市发展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与住建部门、金融机构紧密对接,介绍项目情况、洽谈融资需求、力争尽快获得融资。在巴彦淖尔市委、政府的统筹指挥下,在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巴彦淖尔金融监管分局的大力支持和密切合作下,在蒙

商银行的高效服务和全力保障下,巴彦淖尔市首笔城市房地产融资协调机制项目贷款完成发放。

据了解,巴彦淖尔市将进一步落实房地产融资协调机制相关工作,做好第一批项目跟踪监测、后续批次项目持续申报和已融资项目贷款资金监管等工作,推动房地产市场平稳健康运行。(李云平)

## 今年上半年理财产品累计为投资者创造收益3413亿元

近日,银行业理财登记托管中心发布《中国银行业理财市场半年报告(2024年上)》(以下简称《报告》)。《报告》显示,截至2024年6月末,银行理财市场存续规模28.52万亿元,上半年累计新发理财产品1.54万只,募集资金33.68万亿元,为投资者创造收益3413亿元。

从存续规模来看,截至2024年6月末,全国共有239家银行机构和31家理财公司有存续的理财产品,存续产品共4.00万只,较年初增加0.49%,同比增加7.99%;存续规模28.52万亿元,较年初增加6.43%,同比增加12.55%。

在理财产品结构类型方面,截至2024年6月末,净值型理财产品存续规模27.84万亿元,占比为97.61%,较

年初增加0.68个百分点,较去年同期增加1.67个百分点。

与此同时,理财产品的资金优化配置功能进一步发挥,通过多种途径实现资金与实体经济融资需求对接。《报告》显示,截至2024年6月末,银行理财产品通过投资债券、非标准化债权、未上市股权等资产,支持实体经济资金规模约20万亿元。

从投资者方面来看,2024年上半年,理财投资者数量维持增长态势。《报告》提到,截至2024年6月末,持有理财产品的投资者数量达1.22亿个(投资者数量仅统计2018年10月1日之后发行的理财产品,下同),较年初增长6.65%,同比增长17.18%。其中,个人投资者数量较年初新增738.88万个,机

构投资者数量较年初新增18.85万个。从结构上看,截至2024年6月末,理财市场仍以个人投资者为主,数量为1.20亿个,占比98.74%;机构投资者数量占比持续小幅增长,数量为153.45万个,占比1.26%。

从理财投资收益来看,2024年上半年,理财产品整体收益稳健,累计为投资者创造收益3413亿元,同比增长3.11%。其中,银行机构累计为投资者创造收益727亿元;理财公司累计为投资者创造收益2686亿元。2024年上半年,理财产品平均收益率为2.80%。

为落实主管部门对个人养老金业务的相关要求,银行业理财登记托管中心全面建设个人养老金理财行业平台,实现投资者账户开立、个人养老金投资

理财产品信息统一报送和统一发布等功能。2024年5月份,个人养老金理财行业平台客户端一阶段正式投产上线,实现产品名单管理、报文应急发送等功能。截至2024年6月末,理财行业平台共支持6家理财公司发行23只个人养老金理财产品,累计销售金额超过47亿元,19家销售银行已为个人养老金投资者开立理财行业平台个人养老金账户超过50万个。

在加强投资者适当性管理、推动理财市场平稳健康等方面,信息披露发挥着重要作用。《报告》显示,截至2024年6月末,已有31家理财公司和29家商业银行接入中国理财网信息披露平台,全面实现理财公司全覆盖,累计发布各类公告超17万份。(据《证券日报》)

## 央行:加快出台金融“五篇大文章”配套政策文件

中国人民银行8月1日召开2024年下半年工作会议,深入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届三中全会精神,落实党中央、国务院关于经济金融工作决策部署,总结2024年以来工作,分析当前形势,并部署下一阶段工作。中国人民银行党委书记、行长潘功胜出席会议并讲话。

会议要求,中国人民银行系统要加大对宏观调控力度,加强逆周期调节,扎实做好下半年各项重点工作,增强经济持续回升向好态势。

会议具体提出了五个方面的工作,包括:继续实施好稳健的货币政策,加强做好金融“五篇大文章”统筹规划和政策落地,持续防范化解重点领域金融风险,深化金融改革开放和国际金融合作,持续提升金融服务和管理水平。

针对继续实施好稳健的货币政策,会议提出,加大金融对实体经济的支持力度,把着力点更多转向惠民生、促消费;综合运用多种货币政策工具,保持流动性合理充裕,保持社会融资规模、货币供应量同经济增长和价格水平预期目标相匹配;推动社会综合融资成本稳中有降;强化预期引导,保持人民币汇率在合理均衡水平上的基本稳定,坚决防范汇率超调风险。

为“做好金融‘五篇大文章’”统筹规划和政策落地,会议要求,加快出台金



资料图片

融“五篇大文章”配套政策文件;持续落实好支持科技、绿色和民营经济等已出台政策;继续用好用足结构性货币政策工具,激励引导金融机构优化信贷结构;更大力度推进金融支持大规模设备更新和大宗耐用消费品以旧换新落地见效;建立健全重点领域统计监测和考核评估体系;深入开展科技、绿色、中小微企业、乡村振兴等金

融服务能力提升工程。

在防范化解重点领域金融风险方面,会议明确,扎实做好金融支持融资平台债务风险化解;防范化解房地产金融风险,落实好3000亿元保障性住房再贷款政策,促进加快建立租购并举的住房制度;推动建立权责对等、激励相容的风险处置机制,积极稳妥推动存量风险处置。关于深化金融改

革开放和国际金融合作,会议提出,持续加强金融市场建设和制度型开放。完善债券市场法制;推动票据市场健康发展;完善银行间市场登记、托管、清算等业务;加强交易报告库建设;持续优化债券市场直接入市、“债券通”“互换通”运行机制;支持上海国际金融中心建设;巩固提升香港国际金融中心地位。(据新华网)

## 内蒙古金融“活水”解“旱”情

今年入夏以来,内蒙古部分地区降水不足,个别地区出现旱情,经济作物特别是天然牧草长势受到影响,各类生产经营主体面临较大压力,部分农牧民陷入焦虑。

“今年的旱情持续时间太长啦,草都没咋长,盼得天好容易阴了,滴了两滴,地都没湿,我养的羊吃不上草,吃饲料成本又高,经营太难了。”锡林郭勒盟肉羊养殖户恩和说。

锡林郭勒盟是今年内蒙古旱情较为严重的地区之一,截至7月16日,旱情涉及8个旗县市,共计36个苏木镇、296个嘎查(村)不同程度干旱,因旱饮水困难牲畜68.56万头只。

针对部分地区出现的严重旱情,内蒙古金融监管局快速反应,第一时间印发通知对全区保险业做好防汛抗旱保险理赔服务等工作提出监管要求,实时指导、调度保险行业应对旱情。“我局要求相关保险机构既要做到‘三快’,即快速受理、快速勘查、快速赔付;又要做到‘三预’,即人财预保、灾情预防、赔款预付。”内蒙古金融监管局相

关负责人说。

牧民恩和所在的牧场因投保中华联合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内蒙古分公司的肉羊天气指数保险,成功获赔5.35万元。“他们(保险公司)赔款可快了,我提前两个月拿到了理赔款。”恩和说,“这得感谢政府的好政策,我养殖的羊投保了天气指数保险,保旱灾又保雪灾,而且保费一只羊也没交几块钱,净靠政府补贴了。”

7月中旬,内蒙古保险业已累计投入人力3000余人(次)、物力300余万元,用于草场施肥、旱后火灾防治、人工增雨等,为受旱情影响较大的锡林郭勒盟、呼伦贝尔市、兴安盟等地快速支付赔款2230余万元,约90万只肉羊的饲养成本得到保障,以“险”抗“旱”取得实效。

内蒙古金融监管局相关负责人表示,接下来内蒙古金融监管局还将督导保险机构以“承保+减损+赋能+理赔”模式为切入点,积极响应自治区灾害防御部署,前置防灾减损,集保险行业合力抗旱减灾。(安路蒙)